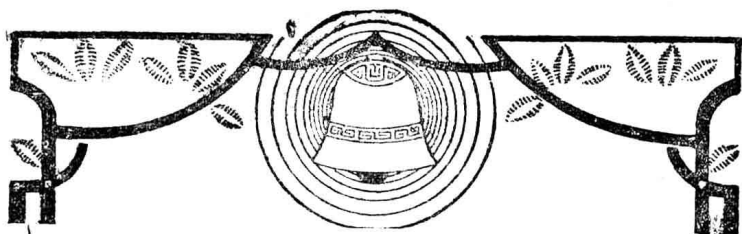


外國語研究叢書

陸 殿 揚
英語教學言論集

陸 殿 揚 編 著

正 中 書 局 印 行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京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六月滬一版

陸殿揚英語教學言論集

全一冊 定價國幣三元一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	著	者	陸	殿	揚
發	行	人	吳	秉	常
印	刷	所	正	中	書局
發	行	所	正	中	書局

(927)

序

現在的英語教學，不是隨便教盲從學的時代了。英語教學有方法(devices)，有技巧(technique)，是一個整個的科學歷程(a scientific process)，不但教的人應當探討研究，便是學的人也應注意明白，方可減少無謂的勞力，增加成功的可能。十餘年前作者擔任國立東南大學英語教課時，即覺一般中學畢業生學習英語的不得其法，隨時給予個別指示。最近數年擔任國立浙江大學英語教學法的課程，負起訓練英語教師的全責，除了教室講授外，更多率領學生參觀試教的機會，因此覺得我國英語教學的現狀實在陳舊得可憐。所以在各中等學校演講英語教學法的次數不少，有的有筆記送閱，有的並無記載。又作者最近承各刊物編者索文，除泛論一切教育行政或教育理論外，也多為討論英語教學法的問題。有許多學生在大學畢業，出而為師，同樣的感覺到有指導學生英語學習法的必要。他們以為作者從前在各校的演講，在各刊物上的文字，都有重行提示的價值。過去散見各書，不易查閱，更宜彙印成冊，以便師生瀏覽。這樣的建議接到不止一次，可見改進英語教學方法的需要逐漸增加，這是可喜的現象。作者搜集各項材料，有的講稿因為屢次遷居，一時不易找到，但又沒有工夫重寫，祇得暫缺，俟將來補入，現在先就手頭各篇，擇其適合於一般情狀的，分別整理，改。其中關於師資訓練的一篇，

教材的一篇，教具的一篇，語音的一篇，教授法的二篇。學習法的三篇，計九篇，五萬餘言。此一小冊如果對於英語教學稍有貢獻，那是作者許多同學先後督促之功。

陸殿揚

民國二十六年五月於首都覺廬

目 次

1. 中學英語科師資訓練	1
2. 英語教材之兩要素	14
3. 英語教學與國防	19
4. 英語教學的新姿態	29
5. 排除外國語直接教學法的誤會	49
6. 英語學習法	64
7. 學習英語的途徑	76
8. 學習英語要用英語思想	84
9. 英語發音浙江地方性缺點的檢討	87

中學英語科師資訓練

外國語教學問題不是一個新的問題，也不是限於某一國的問題。世界各國很早就有人學習外國語，各種教學方法亦曾隨時分別試驗，但是結果往往不能滿意，誰也不能否認教師所費勞力與所得結果相差甚遠。外國語教學不能不認為不經濟，不能不認為相當的失敗。

這種共通的失敗，原因固然很多很複雜，但有二個最大的原因，最爲人所忽視。第一、從來外國語的教授和外國語課本的編著都在語言專家身上。所謂語言專家者，如語言學家 philologists，語法學家 grammarians，語音學家 phoneticians 等，他們對於本身所研究的一部份，確有專長；但是對於語言心理 (psychology of speech) 未必深悉。易言之，語言專家祇知語言之爲語言，而不知學習者如何獲得運用語言能力的心理作用。最近在西洋，語言專家始承認心理學家對於語言教學的貢獻，而心理學家亦漸自覺對於語言教學有所助力。語言專家和心理學家這種合作，可將外國語教學法置於真正科學基礎上，是值得注意的一件事。但在我國很少所謂語言專家，外國語教學和外國語教本的編輯與審查都在少數研究外國文學的人手裏。除國內一二大學外，很少有人注意外國語教學與心理學合作。普通人以爲大學畢業生，不論是文科理科或法科商科，總可以教中學英語。

說得明白些，凡自己學習英語十年左右（中學六年，大學四年），總可以教中學英語。又有人以為教會大學有西人教授，教會大學的畢業生教英語一定是好的。所以上海聖約翰大學的畢業生當各地中學英語教員的最多，浙江之江文理學院的畢業生在浙江各中學當英語教師的亦不少，都是這種錯誤思想形成的結果。其實學生在大學時各有研究，並未專注於外國語言之學習，大學當局亦未予學生以外國語教學法的學程和實習，——最可怪的，大學外國語文系亦多無教學法的學程和實習。教會大學學生自身對於外國語的運用或較自然，但如何可使青年學生亦能自然運用外國語，則並未研究。所以我國中學英語教師儘可照教育部規定資格，聘請大學文科畢業生或外國語文系畢業生，但教學不經濟，結果不良，仍可預卜。

第二、英國教師在英國教英語，或法國教師在法國教法語，或德國教師在德國教德語，都曾受過特殊訓練，方准從事工作。他們的學生從小就養成自然學習母語的習慣，所以他們進行非常順利。但英國教師教法人學習英語，或法國教師教德人學習法語，那就不同了。他們對於他們職業內所需要的專門技術和困難工作却從沒有受過任何特殊訓練。據巴滿教授（Prof. H. E. Palmer）說：就他所知，英國祇有 The Phonetics Department, University College, London 一處，英國教師對於教外國人學習英語之理論和技術須受相當的訓練。此外就很少有同樣的訓練機關。雖然事實上有數千人在教外國人學習本國語，却無一人事先受有專業訓練。他們無論成功或失敗，都就他們自己的經驗去嘗試，所以教學失敗是意料中事。此種現象雖覺奇怪，但細想起來，却亦不必疑異。因為教授外國人學習本國語

的職業，各國政府都未注意，恐亦不願提倡。試想英國政府何必爲非英國學生學習英語費錢費力，同樣法國教育當局何必爲非法國學生學習法語而多加麻煩。即有需要，亦須先教本國學生學習外國語言。無論政治方面或慈善方面，總是先從本國做起。各國都爲自己着想，所以祇有教本國學生學習本國語的語言專家，而沒有教外國學生學習本國語的語言專家。因此我們可以明白中國各地教會大學裏所聘的西國教員，無論來自英國或美國或法國至多是教授他們本國學生的專家，決不是教授中國學生的專家。他們教他們本國學生可以很容易的成功，他們教中國學生恐怕未必一定成功了。

原來教本國學生學習本國語和教外國學生學習本國語，其目標雖相同，而其途徑和方法却大不相同。本國學生對於本國語自然學習 (spontaneous learning) 之初步習慣 (primary speech habits) 已養成，耳聽口說的能力已備具，教師祇須訓練他們閱讀寫作的習慣，便可使他們完成語言學習的功能。外國學生學習本國語就沒有這種學習語言的初步習慣。教師若用教本國學生學習本國語的方法來教授，勢必格格不相入，學生不能接受，教學效率便減低了。

英國教師教法國學生學習英語，其效率不如教英國學生；法國教師教法國學生學習英語，其成績當然亦未必優良。因爲外國學生學習本國語和本國學生學習外國語，在學習心理上困難相同。

我國學生學習外國語無論英語法語，有同一困難，就是因爲教師教的時候，把他們當作英國學生或法國學生看待了。西國教師固然有教他們本國學生方法的成見在胸，就是本國教師也因爲自己學習的時候並沒有照科學的方法先訓練初步習慣，所以照樣把自己學習

的方法來傳授學生。結果學生學習成績往往與勞力不稱，其咎當然不在學生而在教師。

我們現在看清了教學外國語失敗的兩個重要原因，就應着手改善，對症發藥。改善的要點為：

- (1) 外國語教學應和心理學合作，應用學習心理的原則；
- (2) 外國語教學應先養成學生學習語言的初步習慣。

要實施外國語教學的改善方法，不是枝枝節節在教室內加以變化所能奏效，根本的辦法是要訓練外國語教師。我們固然不必訓練教外國學生學習中國語的教師，但不可不訓練中國學生學習外國語的教師。在我國中等學校所教的外國語，以英語為最普遍，教育部公布的中學課程亦列入英語，其他外國語則為第二外國語，故我國訓練外國語教師自以英語教師為最急要。

中國英語教師的急需訓練，可以事實證明。筆者最近在浙江教育行政機關服務多年並在浙江大學訓練師資，所以對於浙省師資知之甚詳。浙江為我國沿海省份，交通便利，教師待遇亦頗不低，學術文化素與江蘇並稱。浙江省中等學校英語教師似乎可以不成問題，但是事實告訴我們並不如是。依二十三年度的統計，浙江全省中等學校英語教師專任兼任合計共二百五十人，其資格分配如下表：

浙江省中等學校英語教師資格統計表

二十三年度

資	格	人數	百分比
1.	在大學外國語文系或專修科英語系畢業者	43	17.2
2.	在大學教育學院教育系或高等師範畢業曾受教		

育訓練者	30	12.0
3. 在大學文科畢業者	52	20.8
4. 在大學非文科畢業者	47	18.8
5. 在大學畢業,科系未詳者	23	9.2
6. 在非大學及專科學校畢業者	36	14.4
7. 英美人	19	7.6
共計	250	100.0

在第一項大學外國語文系或專修科英語系畢業者多數是研究文學的,研究語言而曾受教師專業訓練的尚不及半數,可見真正合格教員之缺少。現在許多成功的教師都是從自己經驗中逐漸改善他們的教學法,或在自己進修時獲得語言教學的原則。一方面教師須費長時間的暗中摸索,嘗試錯誤,所學非所用,自感痛苦;一方面學生在教師試驗改進時期,時間效率便不免有所犧牲。大概曾受師範訓練或在大學文科畢業者(上表第二第三兩項),如努力進修,尚容易成功。其餘在大學非文科畢業或未在大學畢業者,或興趣不屬,暫以教授外國語為過渡;或學力未充,根本不宜擔任外國語教師;以上兩項約佔全體三分之一以上。以浙省而論,現任英語教師須再加專業訓練,以補充其學力,或增進其興趣者,在百分之八十以上。他省情形或亦類此。而未來教師之補充又極缺乏,(就筆者所知,現在全國專門訓練英語教師之機關祇有南京中央大學,北平師範大學,天津河北省立女子師範學院等三處;至廣州中山大學,私立嶺南大學,廈門私立廈門大學,北平私立燕京大學,南京私立金陵大學,杭州國立浙江大學,武昌國立武漢大學,私立華中大學等八校僅於外國語文系或英文系設有英語教學法學程。每年畢業生人數實不敷分配。高師

制度之取消，於養成中等學校教師上蒙受極大損失。所以中學英語教師的專業訓練實為當前急切的需求。

目前中學英語師資的訓練，可分為兩類：（一）現任英語教師的補充訓練，（二）將來英語教師的基本訓練。現在分述如下：

（一）現任英語教師的補充訓練 我國現任英語教師全國共有若干，雖沒有正確統計，但照浙江省二百五十人比例推算，全國各省市總計當不在五千人以下。其中固多不合格的教師，照教育部檢定中學教師標準，嚴格執行，至少要淘汰三分之一——即，千六七百人；但現在並沒有大量的合格英語教師產生，也無從更換。許多不合格的教師雖沒有受過專業訓練，但因職業上的興趣，願意力自振拔，埋頭進修，以補其不足的，亦頗不少。即如浙江省中等教育研究會外國語組各會員平時對於研究工作頗感興趣，學術演講研究報告都很踴躍，事實上未受專業訓練之英語教師因個人努力研究的結果，教學上獲得奇異的成績者，亦所在皆有。所以對於現任不合格的英語教師，與其消極的全部撤換，不如積極的補充訓練。經訓練後成績優良者，准予繼續充任教師；否則應延長其受訓時期，直至及格為止；至成績實在惡劣者，應即停止其職務，以免貽誤。這樣各中學不致有缺乏師資的恐慌，教師的質既逐漸改善，教學效率當然亦可逐漸提高。教育部通令各省市各大學舉辦暑期講習班有英語一科，也就是屬於這一類的師資訓練。

關於短期的補充訓練，因為受訓的人經驗多少、學力高低、興趣濃淡、各有不同，所以不能很呆板的規定，施行同樣的訓練。譬如長於文學而短於口語的教師，應注重教室口語的練習；對於英語學力整

個薄弱的教師，應予以比較長期的基本訓練；熟諳英語而未習師範的教師，應補授教育心理及教學技巧。但也有共同注意的一點，就是：第一，英語教學是一種專門技術，要應用教育原理、學習心理，不是能說英語或會習英語的，人人都能當英語教師；第二，英語教學愈研究，愈有相當的興趣，無論當初是否有志於此，既當英語教師，應有樂業的精神，以此為終身職業。換言之，凡未當英語教師的，不要輕易嘗試，應當先有專業的訓練；已當英語教師的，不要以此為暫時過渡辦法，應當努力補充學識技能，使能勝任愉快而不以為苦。

短期訓練又可分強迫和志願兩種，凡不合格教師，如上舉浙江省統計表內第四第六兩項，都應由各省最高教育行政機關指定時間地點前往受訓，以所受訓練的成績定其前途。至於現任合格教師願於假期內參加教育行政機關或大學舉辦的研究會或講習班等，再加進修，這是最值得嘉獎的事，學校當局或教育行政機關應該多多鼓勵贊助，以資提倡。

舉辦短期講習班的機關應先就報名聽講的學員加以詳細的調查。(甲)本人的：(1)過去所受的訓練，(2)現在的學力，(3)將來的志願；(乙)他人的：(1)服務學校校長的意見，(2)教育廳局督學視察的報告。倘能把每位學員的詳細情形記載下來，就可以幫助他選習需要的科目，就可以施以適當的訓練，以補其不足。

(二)將來英語教師的基本訓練 現任英語教師的補充訓練是治標的，顧全事實的辦法；將來英語教師的基本訓練是治本的，適應理想的辦法。所以一方面儘可多設英語教師的短期訓練班，一方面仍須進行培養英語師資的正式機關。現在各大學的外國語文系，因為

他們的目標很複雜，尤其因為他們偏重於文學的欣賞和修養，關於學習心理、教學方法完全未授，所以不能稱為正當的英語師資培養機關。至於各大學的教育學院或教育系的學生對於教育和心理等科固然已有充分的研究、深切的了解，但是他們英語的程度往往又太差，尤其是口語的能力太薄弱，將來不能擔任英語教師。現在從事培養英語師資的少數大學內，擔任專業訓練的教授常常感覺到一種困難，因為志願受訓將來希望為英語教師的有兩種不同性質的學生：一、外國語文系的學生，自身英語學力較優，口語雖不流利，亦較胆大而自然，但他們對於學習心理往往茫然不知，更談不到如何運用心理的原則於實施教學之中；二、教育系的學生，他們對於一般心理原理教學方法固然能夠明白欣賞，但他們對於英語沒有把握，無從應用方法。前者往往有一種成見，不知語言教育和心理合作的重要，最初甚至不感覺英語教學有一定方法之可言，有專業訓練的必要；選習了教學法的學程，自己尚在懷疑反對。後者則又往往力不從心，自己發音、語法都有錯誤，須待改正。因此培養師資的教授一方面要誘導外國語文系的學生對於教學方法的興趣和信仰，另一方面又須為教育系的學生做英語基本訓練的工作。因為學生的先習學程不同，最後併合訓練，教授要雙方兼顧，很不容易得到圓滿的結果。以筆者的經驗而言，從外國語文系來的學生比較容易成功，祇要經幾個月的指導，他們自己就感覺到缺乏，到參觀試教以後，立刻更覺得自己空虛渺小，而證明教學之不可盡恃天才，教室技巧之確有需乎練習。此時學生虛心接受指導，所有教學原則及實施方法都可心領神會。可惜等到他們需要練習的時候，已離畢業之期不遠，沒有充分時間

來受訓了。至於教育學院或教育系的學生，除英語確有相當基礎者外，往往來不及改進他們對於語言的能力。結果他們祇知方法，而實力不足，不過他們所受的專業訓練，於他們自己將來的職業，和整個中學英語教學問題，却也有相當的利益。譬如他們將來充任中學校長或教務主任，可以審察本校英語教師教學方法是否適合，可以鼓勵督導英語教師應用科學的合理的教學方法；他們將來如果出任省市督學，更可以於視察全省市中學的時候，指導各校英語教師改善教學方法，增進英語教學的效能。這些都是專業訓練的間接效果。總之兩種學生併合訓練，雖各有利益，却不是最便利的編制。

將來培養英語師資的機關，自然最好就大學外國語文系畢業生，再加以兩年的專業訓練，如此於教師的實力和方法都有充分的準備，將來實施教學時必可勝任愉快。不過照目前的個人經濟狀況和整個社會需要，理想的專業訓練恐怕是不可能的。退一步說，我們應當把各大學的外國語文系都改做英語師資的訓練機關。要說明這一點，我們先看大學外國語文系畢業生的出路。他們所學的西洋文學，若說希望他們普遍的、大量的介紹到中國罷，那也無庸每年訓練這許多學生；況且介紹西洋文學，除精通外國語文外，尚須精通本國文字。翻譯也是一種專門技術，欲求做到「信、達、雅」三點，也須長時期的訓練，現在大學外國語文系似未注重於此。若說希望他們將來寫作文學作品罷，西洋文學的創作是否人人可能，是否我國現社會所需要，不言而喻。若說預備他們自己欣賞，那就不是職業，餓了肚皮欣賞固然是不可能，就是不必急求職業的人，欣賞的代價未免太巨，而大學教育也就無謂了。而另一方面各中等學校所急需的英語

教師却因高師制度取消而無產生的來源，不得不求其次而聘任未經專業訓練的人才了。供求的矛盾若此，這是很危險而值得注意的。其實結果大學外國語文系的學生畢業後百分之九十以上仍是當英語教師的，與其由他們自己去嘗試錯誤，自己痛苦又害了學生，何如在大學時就給以就業的準備，專業的訓練呢？雄辯莫過於事實，供給要合乎需要。外國語文系之應以培養中學英語師資為主要目的，實為我國當前的急切需求。

假定大學外國語文系可以改作培養英語教師的機關，其課程應當如何支配，亦是值得研究的。從前南高、北高、武高的英語科課程都可以供作參考。筆者以為除原有各種體裁和各時代的文學學程，第二外國語，及各學生副系所需學程外，應特別注重於口語訓練，學習心理、及教學方法。現在把專業訓練必修的學程開列於下：

學 程	年 級	一學年或 一學期	每學期 學分數
英語基本練習 (Foundation Work in Oral English)	一年級	一學年	3
英語語音學 (English Phonetics)	二年級	第一學期	3
英語語法 (Grammar of Spoken English—Based on Phonetics)	二年級	第二學期	3
教育心理學 (Educational Psychology)	三年級	一學年	3
語言學 (Linguistics)	三年級	一學年	3
語言教學原理 (Principles of Language Study)	三年級	第二學期	3

英語教學法(Methods of Teaching English)	四年級	第一學期	3
教室技巧(Classroom Devices and Procedure)	四年級	第一學期	2
直接教學法之理論和實施(The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of the Direct Method)	四年級	第二學期	3
教科書討論(Text-book Discussion)	四年級	第二學期	2
參觀試教(Class Visiting and Practice Teaching)	四年級	一學年	3

以上各學程：一年級六學分，二年級六學分，三年級十五學分，四年級十六學分，共計四十三學分。所有學程內容，學習先後，以及學分數均可由全國專家詳細討論決定；上表不過就筆者個人經驗，舉示一例而已。

關於師資專業訓練最重要的條件，就是實習機關的便利，固然各科皆然，但英語的需要實習尤為重要。因為上面說過外國學生學習本國語或本國學生學習外國語都有一種特殊困難。我國學生學習英語時的年齡又和英美兒童不同。如何應用語言心理，培養學生學習語言的初步習慣，除書本理論以外，必須先有教授範教演示，方可以證明學理之價值，運用之巧妙，而得學生之信仰。學生既已學習教學法以後亦須與以實習的機會，方可參證理論，練習方法。所謂學生實習包含參觀試教兩項。參觀教授範教是參觀，參觀其他學校現任教師平時教授情形亦是參觀。好的教學方法要參觀，不良的教學方法亦要參觀。從中學生當時的反應和以後的成績，可以對照比較各種現在流行的教學方法。參觀以後要有報告，要有批評。至於試教，亦分

兩種。一種是在開始即經正當訓練的中學生班上試教，經教授嚴格督導之下，按步就班，逐課進行，這樣可以審察所用直接教學法或其他根據科學的教學法的前後過程。還有一種是在任何一校任何一班任何一課上接下去教，當然事先也要有所接洽，有所準備，不是臨時可以上課去教的。前者是從經的，正常的，比較容易些，因為學生受過訓練，環境布置好而後去試教；後者是從權的，變態的，比較難些，因為學生未經訓練，反應不敏，教生必須設法臨時適應環境。我們為教生着想，將來——至少在最近數年中——出任正式教師，所遇的場合必是屬於第二種的多，他們第一步工作是要適應環境，改造環境，須經過二三年的努力改造，才可以進行正常的工作。所以英語教師專業訓練所需的實習機關，不僅是如從前高師之附屬中學，必須得本區內各中等學校的幫助合作，都肯開放，給予教生實習試教的便利，方為圓滿。其實這樣合作於雙方都有利益的。

受英語教師專業訓練的學生，除主系各科應修習外，其副系最好是（1）教育（2）西洋史，（3）國文。教育和師資訓練的關係毋庸贅述，西洋史可以幫助明瞭語言的分佈及變化以及西洋風土人情，國文和外國語亦有對照的比較，所以取作副系與主系有相得益彰之功能。大學其他各科系和英語很少聯繫，除個人對之有特殊興趣者外，不宜取為副系。過去及現在各中等學校英語教師不少兼任算學的，中學校長和教務主任亦往往以英算兩科合聘教師一人。這是大約因為大學理工科畢業生出任英語教師的不在少數，故有此謬誤觀念，其實英算是很少連鎖性的。我們希望以後的英語教師要專任英語，不要兼授他課。庶幾對於英語教學得以專心研究。如不得已因英